

可写与不可写： 马华少儿长篇小说中的死亡书写¹

陈玉莲、蔡晓玲*

马来亚大学文学暨社会科学学院中文系

摘要

不论在东西方，少儿文学以益智、怡情、明朗、欢乐为旨归，“真善美”和“爱”是常见的主题，较少碰触到死亡议题。然而在现实生活中，少年儿童也无法完全回避面对死亡的冲击。若在少儿文学中彻底与死亡议题切割，无疑错失让少儿读者通过阅读去思考死亡的机会。因此，如何在少儿文学作品中碰触死亡，是出版社、作者、老师以及家长需要探讨的问题。本文将马华少儿长篇小说为例，探讨少儿文学处理死亡议题的难题、表达形式，以及教育意义。

关键词：马华文学，少儿文学，死亡书写，伦理抉择，教育意义

¹ 本文为马来亚大学研究项目（PROJECT NO: PV038-2018）所资助支持的部分研究成果。

* 陈玉莲，马来亚大学文学暨社会科学学院中文系博士生；蔡晓玲，马来亚大学文学暨社会科学学院中文系高级讲师。

Writable and Unwritable: Writing About Death in Mahua Children's Novels

TAN Giek Lian, CHAI Siaw Ling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Faculty of Arts and Social Sciences,
Universiti Malaya*

Abstract

Whether in the East or the West, children's literature aims at promoting mental development, joy, cheerfulness, and happiness. "Truth, goodness, beauty" and "love" are common themes in children's literature, and it rarely touches on issues of death. However, in real life, children cannot completely avoid themselves from facing the impact of death. If children's literature is completely isolated from the topic of death, it will undoubtedly miss the opportunity for the young readers to think about issues of death through reading. Therefore, how to address issues of death in children's literature is a question that publishers, authors, teachers and parents need to discuss. This article uses Mahua children's novels as an example to discuss the difficulties, expressions, and educational significance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in dealing with issues of death.

Keywords: Mahua literature, children's literature, writing about death, ethical choice, purpose of education

一、前言

不论在东西方，死亡是少儿文学比较少触碰的议题。一般专家都认为少儿文学应该以益智、怡情、明朗和欢乐为旨归，所以“真善美”和“爱”是常见的主题。加拿大温尼伯大学教授培利·诺德曼（Perry Nodelman）针对这个议题提出几项疑问，包括少儿故事应该避免可怕事物的描写，因为孩子可能会被吓坏；好的少儿读物是以委婉的方式，引导读者了解生命的意义，使学习过程变得有趣。他认为这些的理论建基于成人对少儿读者的某些假设，如未成年的孩子对生命的理解是有限的、他们面对不美好的事物在情绪上是脆弱的、他们对与切身经验无关的事物没有兴趣等。诺德曼质疑这些假设的正确度和适合性，他甚至认为，成人对于孩子的想法，其实是一种自我满足的预言。成人首先接受这些法规，并当作全部的真理，进而变成理念（培利·诺德曼著、刘凤芯译，2000，页 87-95）。按照这个见解，成人对少儿文学中有关死亡元素的认知，也是一种假设的意识形态。成人往往认为少儿文学应该营造明朗欢乐的阅读氛围，应该避免碰触死亡的议题。

在现实生活中，少年儿童²也会面对亲人的患病、死亡、父母离异、家庭破产、非礼性侵等沉重的打击。诚如中国作家兼文学理论家刘绪源在《儿童文学的三大母题》一文中提及，随着儿童的成长，随着青春期以及后来更漫长的人生岁月的到来，儿童的心理侧重必然会发生移位和变更。他们对于未来的遥望逐渐被越来越沉重的现实感所淹没，以至于被“死”的忧虑所替代（刘绪源，2015，页 258）。因此，如何在儿童文学作品中谈论人生波折，特别是死亡，是非常迫切，而且不应该避免的问题。

本文将将近 20 年，马来西亚最受欢迎的长篇少儿小说为例，探讨少儿文学作者在处理死亡议题时遇见的挑战、书写形式，以及作品中带出的积极意义。基于本文所探讨的长篇小说读者群是以高小和中学生（儿童与少年）为主，因此本文以少儿文学和少儿长篇小说指称这一特定的儿童文学作品形式。无论如何，不论是少儿文学或少儿长篇小说，都属于一般意义的儿童文学。

二、可写与不可写：在争议中谈论死亡

生命由出生、成熟、衰弱、死亡的过程所组成，正确的生命观就是对于自出生到死亡这一过程的理解与态度（郑利萍，2011，页 13）。话虽如此，社会上却存有一种普遍的假设，认为儿童心理是脆弱的，无法承受重大的打击。出自于保

² 少儿泛指少年和儿童，根据《现代汉语词典》，一至十八岁的儿童的年龄分期包括：婴儿期（一至三岁）、幼儿期（三至六七岁）、童年期（六七岁至十一二岁）、少年前期（十一二岁至十四五岁）、少年后期（十四五岁至十八岁）（孔宝刚，2015，页 4）。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规定儿童是指十八岁以下的任何人，除非对其适用的法律规定的年龄不到十八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无日期）。

护的目的, 成人进行儿童文学书写时, 往往会省略或淡化他们认为会使儿童感到不安的事件, 尤其是有关“死亡”和“自杀”, 更是少儿文学的忌讳, 作者不轻易碰触死亡的描写。

在马来西亚华文文学界, 只有少数的少儿长篇小说谈及死亡议题, 如赖宇欣(2015)的《听说》、黄寿忠(2013, 2016)的《幸福天堂》和《再见阿宝》, 其中值得我们讨论的是杨志成(2012)的《找死的豆沙包》, 这本书甚至登上马来西亚国内新闻版, 引起教育界的热烈讨论。起因于一名家长听到其小学三年级的儿子儿子抱怨考试有压力, 说去自杀死算了, 大为震惊, 探知儿子因看了一本马华少儿长篇小说《找死的豆沙包》中有“自杀”的字眼, 而产生了这样的意识(杨永年、陈云清, 2012)。这篇小说的主人公豆沙包由于考试成绩很差, 在心仪的对象面前被“情敌”诬赖而同学又不相信他。觉得自己失恋了的豆沙包, 在网上发帖寻求别人按赞或安慰却一无所获。眼看家中的印尼女佣从当初一句华语也不会, 到可以用华语和小贩讨价还价, 他的马来语却丝毫没有进步, 使他觉得自己失败和没用。他又发现爸爸要跟妈妈离婚。再加上父母的责备、哥哥的嫌弃、姐姐的奚落、妈妈拿他和姐姐比较等, 彻底让豆沙包失去了自我价值感, 萌生了跳河自杀的念头。

该家长好奇翻阅这本小说, 对书中主角想要自杀的念头和自杀方式的描写感到不安, 于是致电出版社质问, 不得要领。不久之后, 也就是2012年5月14日, 她看到有一位11岁的学生自杀的新闻, 便向马来西亚中文媒体《星洲日报》投诉, 认为小学不应该贩卖不适合小学生的读物, 尤其是思想太过成熟的课题, 如死亡、爱情、伦理道德等, 学生在阅读过程, 可能产生负面的影响(杨永年、陈云清, 2012)。《星洲日报》在报道时也截取了《找死的豆沙包》中的部分内容, 让读者进一步了解:

没有人按“赞”, 也没有人给我安慰。
没有人理会我的心情, 更没有人同情我。
这个世界上, 根本没有人关心我。
我是世界上最可怜的人。
就算我消失了, 也没有人会发现。
我活在这个世界上是多余的。(杨志成, 2012, 页27)

这些悲伤的事情, 我受够了!
我要离开这个伤心的世界。
我要死!
我要自杀!
对, 我要自杀。(杨志成, 2012, 页49)
我要去哪里找绳子?
谁说不能? 我高兴就想到办法了。

我脱下肮脏的衣服，卷成长形，打算系在树杈上，以衣服上吊。
树杈很高，我够不到。

.....

我本来就不会爬树，也从来没有爬过树。可是，为了自杀，我会努力的。
(杨志成, 2012, 页 179)

时任马来西亚教育部副部长拿督魏家祥博士得知后，指示校方必须小心审核进入校园的书籍，以免给学生带来负面影响（杨永年、陈云清，2012）。

经过传媒广泛的报道，《找死的豆沙包》的作者杨志成现身解释创作此部小说的初衷。基于自杀现象的年轻化，他想通过趣味和诙谐的故事，传达生命诚可贵的信息。然而，作者的解释无法平息社会议论，普罗大众多不赞成少儿过早接触自杀的议题，出版社只好重新编审《找死的豆沙包》，于 2012 年 6 月推出第 2 版。第 2 版删减了多处彰显自杀意图和描述自杀方式的情节或句子，例如：

1. 删除“就算我消失了，也没有人会发现。我活在这个世界上是多余的。”
(杨志成, 2012, 页 27)
2. 删除“我要死！我要自杀！对，我要自杀。”(杨志成, 2012, 页 49)
3. 删除了第 1 版页 50-51 共 337 个字（包括标点符号）。小说作者在这一段用戏谑的手法描写主角思索自杀的方式和因为恐惧而退缩。
4. 删除了第 1 版页 175-179 中主角模仿愤怒鸟 (Angry Bird) 撞树自杀和上吊的情节，取而代之的是主角感到伤心、无助和迷茫而落泪大哭的描写。

此外，出版社在第 2 版的书末增加了 2 页《豆沙包之我要活下去》的漫画，以及 1 页摘录书中传达“生命可贵、爱惜生命”讯息的《豆沙包语录》，作为弥补之前的缺失。

《找死的豆沙包》引发了小说含有“自杀”和“意识不良”的风波却无人讨论少年萌生自杀的原由。后来出版社在第 2 版中增加附录，列出生命可贵的语录，回应《找死的豆沙包》是“意识不良”的读物的争议。

然而，争论只停留在“有没有不良意识”这个阶段是可惜的，小说中提及的少年成长面对的问题，如课业、友情、爱情、父母离异、手足竞争 (sibling rivalry)、自我价值低落等，却没有得到大众的重视。实际上，少年儿童日常生活中也可能面对多种的挑战，引导少年儿童勇敢面对挑战是我们应该深入探索的生命教育。即使避开死亡议题，也无法阻止少儿面对死亡的机会，包括越来越普遍、经常上演的自杀事件。尤其本着教育少儿为宗旨的马华少儿文学，是否仅是大人

的理想、理念而已? 少儿文学的作者“应该如何”或“可以如何”处理死亡议题, 也是应藉此深思的问题。

三、梦的情节与诗意化修辞: 转化死亡的恐惧

死亡是人生必经的过程, 文学作品中谈及死亡, 甚至以死亡为主题, 都无可厚非。然而, 少儿文学有别于给成熟读者看的文学, 在论及死亡时可以赋予死亡积极正向的意义, 同时将死亡的概念模糊在文学的语言中(徐杰, 2014, 页 94)。以内容为引导、以语言淡化的原则, 有利于协助少年儿童读者用平和、不带恐惧的情绪去面对死亡, 以及用正面的态度看待死亡。

为了避免触犯到社会的禁忌, 马华少儿小说对描写死亡, 最常见的是避重就轻, 比如黄寿忠的《再见阿宝》与《幸福天堂》。《幸福天堂》中的主人公阿宝病逝的消息在珊珊的追问下, 石叔叔以“阿宝……走了。”轻轻带出阿宝过世的消息(黄寿忠, 2013, 页 211)。《再见阿宝》则是《幸福天堂》的续集, 死亡的情节处理也和《幸福天堂》类似, 通过石叔叔交给阿宝的母亲恬枫的一封信来透露阿宝的死讯(黄寿忠, 2016, 页 273)。除此之外, 作者也通过梦境的方式来间接叙述死亡, 如安插死者出现在生者梦中。在《幸福天堂》中是珊珊梦见了阿宝:

“阿宝哥哥! 你要去哪里?” 珊珊拼命追上去, 却怎么也追不到阿宝。

阿宝从珊珊的视线里消失。

“阿宝哥哥!” 珊珊大喊一声, 醒了过来。(黄寿忠, 2013, 页 210)

阿宝与妈妈——恬枫道永别的情景也通过梦中梦的情节交代:

“妈, 我走了。”

恬枫从睡梦中惊醒, 发现阿宝坐在她身边。(黄寿忠, 2016, 页 268)

母子二人一番对话和互动之后, 作者写道:

恬枫想继续追问, 突然身子一阵摇晃, 并听到两声车笛声。

恬枫再次惊醒。

巴士上依然是满满的乘客, 身边的阿宝却不见了。(黄寿忠, 2016, 页 270)

除了用“消失”、“走了”、“不见了”此类较间接的字眼来替代“死亡”，作者也用梦境来模糊死亡在现实与虚幻之间的界限。从文化的角度而言，梦在中华文化中有着悠久的历史。古代中国梦文化是从梦魂观念发展而来，梦魂观念体现在人们做梦是人的灵魂在睡眠中离开躯体外游的观念，以及梦见死去的人意味着灵魂不死（姜宗妊，2007，页9）。黄寿忠在《再见阿宝》和《幸福天堂》中对梦见死者阿宝的书写，婉转地描写了死亡，也带出在身边人的心目中，阿宝是虽死犹生。这样一来，少年儿童读者在阅读这两部小说时，不会觉得魂魄的恐怖，以及死亡的可怕，就可以对生命与死亡有不同角度的思考，坦然面对亲友的离去。

为了减轻死亡的沉重，《再见阿宝》还用了诗意化的手法。诗意化指的是通过强调爱、生命力等正面力量冲淡伴随死亡而来的恐怖与惨烈，以舒缓读者的焦虑，从而不至于过度沉沦于悲哀与痛苦之中。例如，阿宝在信中对母亲说：“妈，有风的地方，就有我的思念。”（黄寿忠，2016，页276）这样抒情的写法让死亡在读者面前显得浪漫和抽象。作者也在阿宝表达对母亲的思念的情节中注入亲情元素，强调阿宝即便不在人世，对母亲的思念和爱却无所不在，不会随着躯体的死亡而消散。这样一来，少年儿童读者就能认识和理解到，死亡不一定是忧伤的永别，而是爱的延续。就如徐杰所言，儿童文学的作者甚至可以将爱、希望和勇气，对人性的信任，对生命的热爱等正向、积极地处理死亡的叙事手段植入作品之中（徐杰，2014，页96）。

杨志成的另外一部马华少儿长篇小说——《小君》，也用了诗意化的方式来描写少年的死亡。书中的主人公小君在患上骨痛热症期间写了字条，请哥哥宇翔把装着字条的瓶子埋起来，10年后才把瓶子挖出来。兄妹俩平日常有写字条装进瓶子、10天后再打开的习惯。小君这一次却要求哥哥10年后才打开瓶子，似乎意识到自己将被病魔夺走生命。宇翔害怕妹妹失去求生意志，一开始不愿答应。后来经不起妹妹的苦苦哀求，他在一个“风雨交加”的清晨，把瓶子埋在树下，同时不断说服自己妹妹不会死去（杨志成，2012，页222）。

作者用自然现象如“风雨”来衬托情绪，在中国文学史上是古已有之的。例如《诗经》中的“风雨凄凄，鸡鸣喈喈，既见君子，云胡不夷？风雨潇潇，鸡鸣胶胶。既见君子，云胡不瘳？风雨如晦，鸡鸣不已。既见君子，云胡不喜？”（《诗经·国风·郑风·风雨》）；《唐诗》中的“君问归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涨秋池。何当共剪西窗烛，却话巴山夜雨时。”（李商隐《夜雨寄北》）；宋词中的“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无奈朝来寒雨晚来风。胭脂泪，相留醉，几时重。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李煜《相见欢·林花谢了春红》）少儿小说《小君》这段在下大雨的清晨埋藏瓶子的情节，作者可说也是用了较诗意的笔触，用风雨来隐喻宇翔可能会失去妹妹的悲伤心情。

小君最终还是走了。小君弥留之际, 宇翔和爸爸匆匆赶到医院, 妈妈站在床边痛哭地对小君说: “小君, 你看! 爸爸和哥哥来看你了。”(杨志成, 2010, 页 224) 接着, 作者从宇翔的视角交代接下来发生的事情:

小妹不说话, 对我和爸爸、妈妈微笑, 然后缓缓闭上眼睛。

小妹睡着了, 永远都不会醒来。

她以微笑与我和爸爸、妈妈道别了。(杨志成, 2010, 页 224)

书中取代“死亡”的字眼是“睡了”与“旅行了”, 减轻了亲人的悲痛。宇翔一方面知道小君“睡着了, 永远都不会醒来”(杨志成, 2010, 页 225), 一方面却希望小君“不要睡了”(杨志成, 2010, 页 226)。他想象着小君去了某个陌生的地方旅行, 因此问小君“那里的天空是怎样的”(杨志成, 2010, 页 229)。永别的死亡成了还会醒转的睡觉和回归有期的旅行, 作者成功把死亡转化成更长久的生命旅程, 诗意的氛围淡化了死亡书写可能带给少儿读者的恐惧。

四、直面死亡的书写: 对于文化与生命的思考

大部分马华少儿文学会选择以较婉转隐晦的方式来书写死亡, 赖宇欣的少儿小说《听说》却不同一般, 大胆地以站在死亡前线的入殓师为主干, 直接描写死亡的状态。少儿读者阅读这部小说时, 很自然地面对死亡的叙述。这部小说还从死亡的书写进一步延伸到传统华人文化或生命的思考。

《听说》的女主人公蔡静桐是一位入殓师, 她买了蛋糕给爸爸庆生, 妈妈却让她把蛋糕原封不动地带走, 让静桐不禁猜想她的父母是否也和其他人一样对她的职业有忌讳: “人们一般都忌讳我这双手, 认为我这双手所碰触过的东西会给他们带来霉运。”(赖宇欣, 2015 年, 页 7)

“死亡”向来是华人所忌讳的, 伴随“死亡”的都是负面联想——悲伤、恐惧和诅咒。蔡静桐的父母不支持她当入殓师, 甚至不吃她买来的蛋糕, 以表达他们的立场, 希望女儿放弃这份工作。《听说》反映了传统华人社会对死亡的抗拒和恐惧, 或者可以说是面对死亡时的不知所措。

《听说》写入殓师这个行业的种种细节, 也细腻地描写成人失去至亲的哀伤。主角的同事小曹看惯死亡, 已经不轻易激动, 然而在面对母亲的死亡时, 也像其他失去亲人的人一样哭泣:

小曹平时工作都相当冷静与专业，但当服务的对象是自己的母亲时，他就变得相当激动，在清洗大体的过程中，我好几次看到他动作迟缓，强忍眼泪，他的双手甚至不停地微微颤抖。

.....

小曹哭到抽搐：“妈，我还没有告诉过你，我——爱——你，你听到了没有？听到了没……”（赖宇欣，2015，页 105-106）

作者通过小曹为母亲清洗大体的描写，把对死亡的恐惧转换成爱的表现，迟来的爱的呼唤，也唤醒读者对眼前人的珍惜和思索。

李敏、周均东和杨文华在《温情·诗意·成长——〈草房子〉的死亡叙事探析》一文中，探讨曹文轩的《草房子》中的死亡叙事时，提到少年经历亲人的逝世过程，是他们“精神成长成熟的一个特殊的重要契机”（李敏等，2009，页 49）。随着年龄的成长，少年儿童对死亡的认识逐渐与成人相同。匈牙利心理学家玛丽亚·耐基（Maria Nagy）的研究也发现，5岁至9岁的儿童已经能够明白死亡代表生命的终止，会对死亡感到恐惧和不安。9岁至12岁的儿童则理解死亡是不可避免的生命现象（Nagy，2000，页 7）。这也意味着随着年龄渐长，少年儿童对死亡的理解也会跟着成熟。比如，小说《听说》中的王婧在9岁时，给同父异母的妹妹喝奶，5个月大的妹妹突然双眼翻白，一直吐奶与发抖，最后全身发紫，就没有了呼吸。王婧此后就活在“是我害死了妹妹”的自责和哀伤之中。12岁时，父亲离世，除了哀伤，她也带着承担，应允父亲“会学习独立”，请父亲安心上路。这样的对比，显示了一个孩子在死亡面前展现的成长。继母后来跟王婧解释，妹妹其实是因为先天性心漏症过世，而非噎奶致死。王婧听了“号啕大哭”，终于愿意再叫继母“妈妈”了。原来这几年王婧是害怕继母不肯原谅自己，所以不敢叫继母（赖宇欣，2015，页 174）。此“号啕大哭”的举动也意味着王婧从妹妹死亡的自责中被释放了。作者通过继母的侄女蔡静桐的视角，对这个迟来的真相抒发己见：

姑姑从来没有想到王婧会有这个误解，她承认这是她和姑丈的疏忽，当时没想过要让一个九岁的孩子面对死亡这么沉重的课题。

.....

死亡，的确是一个不容易学习的课题。

人们往往对死亡有所避忌，甚至感到恐惧；但可悲的是，人们也往往忽略，对死亡的恐惧，其实比死亡本身更可怕。（赖宇欣，2015，页 175）

人们之所以对死亡感到恐惧, 正是因为对死亡的欠缺认识。欠缺认识, 也就产生种种禁忌, 甚至避而不提。继母正是以为王婧太过年幼, 认为她还不能理解死亡, 就不跟她谈论妹妹死亡的原因。继母却不晓得, 年纪小小的王婧早已用自己的理解去看待妹妹的死亡, 并让死亡成为束缚她与继母关系的枷锁。

《听说》的作者赖宇欣在接受笔者的电邮访问时表示, 创作《听说》的动机是想在欢乐的儿童文学里注入一些现实的题材和元素, 也让读者了解入殓师这个行业, 同时传达“职业不分贵贱”的讯息(赖宇欣, 2019)。从创作动机来看, 作者赖宇欣所关注的主要是入殓师这个职业, 不是职业所象征的死亡。然而, 赖宇欣也表示, 小说里的部分情节是她本身的经历, 包括外公在她 8 岁时离世所带给她的遗憾。她认为要是童年时早就认识死亡, 就会更懂得珍惜眼前人, 就不会留下遗憾和伤感(赖宇欣, 2019)。作者本身的经历和期望, 促使她在《听说》这部小说里, 注入了死亡的教育元素。

美国社会学家罗伯特·卡文纳夫(Robert E. Kavanaugh)曾对失去亲友的悲痛者的情绪反应做了较为细致的研究, 他在《面对死亡》(Facing Death)中把人们失去心爱的人的悲痛过程, 分成七个交错与重叠的阶段(Kavanaugh, 1974, 页 105-124):

1. 震惊(Shock)和随之而来的拒绝接受(Denial), 在思想上逃离真实的世界以免面对无法解释的死亡。
2. 悲伤造成正常生活失序而产生的紊乱(Disorganization), 悲痛者感觉无助的同时, 又感到时间是无意义的静止。
3. 反复的情绪(Volatile emotions)悲痛者虽然无助、受伤、心灰意冷, 却由于羞愧而否认和掩藏这些情绪。
4. 罪恶感(Guilt)。悲痛者对死者的离去感到愧疚与自责, 希望能挽回已经发生的死亡。
5. 失落与寂寞(Loss and loneliness)。痛者自己的需要和依赖逐渐浮现, 因孤单(Alone)而加剧寂寞(Loneliness)。
6. 解脱(Relief)。伴随爱而来的索求因死亡而得以消除, 或死亡让人得以尝试建立新的关系, 都有助于解脱。可是, 解脱看起来是无情的表现, 因此让人难以公开承认。解脱的感觉若得不到认可, 它还可能带来新的愧疚感
7. 重组(Reestablishment)。希望淡化了愧疚和失落的感觉, 悲痛者慢慢地对生活有新的幻想和新的尝试, 逐渐地恢复正常的生活。

卡文纳夫表示，上述 7 个阶段除了以震惊为始，若来到重组则意味悲痛的终结，而间中的阶段不以任何特定次序发生。某些阶段可能不会发生，某些阶段是一闪而过；激烈的感觉如愤怒往往像爆发多于情绪状态，而柔和的情绪如哀伤却恒久不散（Kavanaugh, 1974, 页 108）。我们不难想象，这 7 个阶段的交错、重叠、重复可以形成非常丰富的情感变化。若我们用这 7 个阶段来检视《听说》，这部小说至少呈现了震惊、罪恶感、解脱和重组这 4 个阶段，更从人物的情绪进一步带出了生命应该受到尊重的教育意义：

一切动作都必须轻柔，尽可能地轻柔，因为大体此时已经停止新陈代谢，动作太大可能会造成大体损伤。

要把服务对象当成自己亲人那样看待。我在心里提醒自己，这是他人生最后一次旅程，我一定得用心对待，把一切做好，让逝者安心。（赖宇欣，2015，页 17）

由此看来，马华少儿长篇小说的死亡书写在忌讳谈论死亡的社会（尤其是跟儿童和少年谈论死亡），是帮助读者认识和理解死亡的极佳管道，启发读者对于生命的思考。

生命教育的目的，即是通过生老病死的过程，发现、丰富和尊重生命，通过对死亡状态的描写，作者尝试让少年儿童读者理解逝去的生命也应该受到尊重。少年儿童读者大多数没有直接接触死亡的机会，即使接触了，往往也不知道如何面对。马华少儿长篇小说的死亡书写提供了一个平台，让读者去了解对死亡应该持有的态度，尤其是对生命的尊重。

五、结语

发轫于 1919 年的马华文学乃至 1980 年代萌芽的马华儿童文学，从世界各地的文学摄取养分。因此，马华儿童文学的主题内容乃至意识形态也多受这些外国文学的影响，对于儿童文学的认知和信念也是如此。马华少儿长篇小说的读者群主要是在籍学生，学校则是其中一个主要的销售管道。在这样的情况下，作为马华儿童文学一环的马华少儿长篇小说，整体上是格调开朗的，营造了美好和生机勃勃的世界。马华少儿长篇小说在主题的界定和内容的书写上，往往避开如死亡等比较敏感或具争议性的课题。

然而，疾病与死亡毕竟是无可避免的重大人生课题，马华少儿长篇小说也必定有触及疾病与死亡课题的时候。触及死亡课题时，马华少儿长篇小说一般上运用比较委婉的书写方式来描写，《幸福天堂》、《再见阿宝》和《小君》是其中的例

子。《找死的豆沙包》则跨越了这道小心翼翼书写死亡的界线, 用直白和戏谑的手法谈及自杀和死亡, 结果引发了风波。反之,《听说》虽然也有大量死亡的书写, 可是笔调中多带有尊重与哀伤, 或用长句、问句, 遵循儿童文学应该委婉处理死亡的想法, 娓娓道出主人公在死亡面前的种种经历和情绪感受: 疑惑、悲伤、接受、理解。在阅读中, 读者可随着主人公的经历, 潜移默化地完善对死亡的认知。

本文从探讨少年与儿童能否理解死亡以及理解死亡的方式展开论述, 接着反思成人可以怎样引导少年与儿童认识、面对和接受死亡, 并走出死亡的哀伤重建生活, 提高对生命的体悟。通过分析几部触及死亡的马华少儿长篇小说之文本, 本文继续探索文学作品为少年与儿童读者提供生命教育的机会。既然生命离不开死亡, 生命教育就必然包括死亡的部分, 而剩下的就是怎样在少儿文学作品中, 恰当地书写死亡。这个部分所需要的, 是更多的作家尝试不同的死亡书写方式与内容。每一次尝试都是对社会的一个冲击, 也是给社会一个反思生死课题的机会。

参考文献

- 黄寿忠 (2013)。《幸福天堂》。嘉阳悦读天地出版有限公司。
- 黄寿忠 (2016)。《再见阿宝》。嘉阳悦读天地出版有限公司。
- 姜宗妊 (2007)。唐代占梦小说与《汲冢琐语》的关系。《南开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1, 101-106。
- 孔宝钢 (2015)。《儿童文学理论与实践》。复旦大学出版社。
- 赖宇欣 (2015)。《听说》。红蜻蜓出版有限公司。
- 赖宇欣 (2019)。电邮访谈, 2月15日。
- 李敏、周均东、杨文华 (2009)。温情诗意成长——《草房子》的死亡叙事探析。《曲靖师范学院学报》, 1, 47-50。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无日期)。《儿童权利公约》。Unicef。http://www.unicef.org/chinese/crc/
- 刘绪源 (2015)。《儿童文学的三大母题》。复旦大学出版社。
- 培利·诺德曼 (2000)。《阅读儿童文学的乐趣》(刘凤芯译)。天卫文化图书有限公司。(原作出版年: 1992)
- 杨永年、陈云清 (2012, 7月9日)。内容意识不良教部没机制审查儿童读物校方把关够吗。《星洲日报》。
- 杨志成 (2010)。《小君》。嘉阳悦读天地出版有限公司。
- 杨志成 (2012)。《找死的豆沙包》。嘉阳悦读天地出版有限公司。
- 杨志成 (2012)。《找死的豆沙包》(第二版)。嘉阳悦读天地出版有限公司。
- 徐杰 (2014)。“死亡”: 作为被规训的禁忌——儿童文学中的死亡书写尺度。《理论月刊》, 6, 94-97。
- 郑利萍 (2011)。修复与重建: 儿童文学对于死亡命题的诗意表达。《昆明学院学报》, 33 (4), 12-15。
- Kavanaugh, R. E. (1974). *Facing death*. Penguin Books.
- Nagy, M. (1948). The Child's Theories Concerning Death. *The Journal of Genetic Psychology*, 73 (1).